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 100 學年度研究生招生委員會 第三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二) 13:10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李校長 淙柏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 一、100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複(口)試作業經各系所主任及老師之協助已於 99 年 12 月 4 日(星期六)順利完成，缺考人數為 8 人，總成績亦於 99 年 12 月 9 日(星期四) 14:00 公告於本校網站。
- 二、另 10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前置作業已開始，有關宣導海報部份，擬援例印製 1500 份，寄送全國公私立大學相關系科、補習班及圖書館，以作宣傳之用。
- 三、10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碩士班：一般生 94 名、在職生 6 名；碩士在職專班 55 名，總計 133 名，詳如下表

系 所 別		預定錄取名額		
		一般生	在職生	
碩 士 班	商業設計系碩士班	視覺傳達設計組	9	--
		商品設計組	4	--
	多媒體設計系碩士班	科技組	6	1
		設計組	6	2
	室內設計系碩士班	8	--	
	資訊工程系碩士班	12	--	
	資訊管理系碩士班	9	--	
	企業管理系事業經營碩士班	8	--	
	流通管理系碩士班	9	3	
	會計資訊系會計與財稅碩士班	9	--	
	應用日語系日本市場暨商務策略碩士班	5	1	
數量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班【新增】	9	--		
碩 士 在 職 專 班	企業管理系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專班			25
	商業設計系碩士在職專班	視覺傳達設計組		10
		商品設計組		5
資訊工程系碩士班在職專班			15	

參、討論提案

案由一：100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成績資料明細表及錄取名額案 (如附件一)，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各系所再次詳細檢閱成績是否有誤，並請務必保留原始評分資料，以備日後若有考生提請申訴時，提供本委員會「疑義處理小組」參考裁決之用。
- 二、依簡章所載，預計 99 年 12 月 16 日(星期四) 9:00 榜單(含正、備取生)公告於本校網站，並同時寄發正取生錄取報到通知。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擬訂 10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經費概算表」案 (第 4 頁，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經查教育部 98 年 3 月 25 日函轉行政院核定自 98 年 3 月 18 日起修正之「教育部所屬各校務基金學校辦理招生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第三點規定略以：各校每次招生考試收入之運用，應以收支平衡為原則... (一) 用於支給試務人員工作酬勞之總額，不得超過其收入總額之百分之五十。但命題、閱卷、審查、面試、入闈、及監考酬勞之支給，不在此限 (二) 撥繳校務基金之節餘比率，不得低於其收入總額之百分之二十。...是以，本次經費概算即以此為基準予以編列。
- 二、有關支給項目及基準建議仍依據考選部各項考試工作酬勞費用標準表酌予編列(行政院 930721 院授人給字第 0930022707 號函修正)。
- 三、至於個人執行招生業務若屬職掌工作時，依考選部各項考試工作酬勞費用支給要點第十一點：「...於正常上班時間辦理試務工作，不得支領試務酬勞。」之規定辦理。準此，有關課務組同仁，承辦本項招生業務常需機動性加班，若均以補休方式，恐影響業務推動，建議：平日以請領加班費方式、假日則依考選部各項考試工作酬勞費用支給要點辦理。
- 四、因現階段本招生作業尚無收入，擬建請學校先予勻支宣傳海報設計、印製及因應考前資料準備所須支出相關費用 (如郵費、文具等)。
- 五、本招生經費概算編列，係以前項說明為基準，並參考 99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收支辦理，概算表係屬初步估算，俟報名結束後另編列預算提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擬訂 10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草案(如附件三)，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規定簡章須經研究生招生委員會通過審議後，始得對外公告。
- 二、100 學年度簡章與 99 學年度大致相同；除日程修訂依據第二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及因新設系所 (數量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班) 增加相關招生資訊，亦將簡章內容做適切歸類，重要修改部分，如(第 5-7 頁)附件四。
- 三、初試科目中有關【共同科目-英文】(70 分鐘)之命題，本次輪由**室內設計系**負責，命題內容請統合各系所意見辦理。各系所初試考試科目暨考試時間彙整表草案，如(第 8 頁)附件五。
- 四、初試日期：100 年 4 月 2 日(星期六)
複試-口試日期：100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100 年 4 月 24 日(星期日)，依各系所訂定之日期及時間
放榜：100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 9:00

- 五、本次招生簡章採電子簡章方式，由欲報考考生自行上本校網站下載，不另發售紙本。
- 六、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金融機構繳納報名費，考生相關資料由考生自行上網查詢、列印（如：報名表、專用信封封面及准考證、成績等）。
- 七、本簡章經審議通過後，預計於 100 年 1 月 20 日(星期四) 9:00 公告於本校網站，其後續資訊相關作業，仍建請本校電算中心予以協助。

決 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指示：本校 10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暨在職專班招生作業時程已定案，請各碩士班展開招生宣導事宜，而第一次招生的數量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班，尤應針對生源加強宣傳。

陸、散會（13 時 30 分）